

太白县财政局文件

太财办农〔2024〕37号

太白县财政局 关于调整 2024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的通知

鹦鸽镇人民政府、县交通运输局：

按照县乡村振兴局、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二批财政衔接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太乡振发〔2024〕28 号）及县交通运输局《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二批财政衔接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太交字〔2024〕139 号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现将太财办农〔2024〕23 号、24 号下达至县交通运输局流沙崖村 2024 年巷道硬化项目资金 16 万元调整下达至鹦鸽镇人民政府，资金用途不变。年终政府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130504-农村基础设施建设”，政府预算支

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0302-基础设施建设”。请及时做好账务处理工作。

太白县财政局受理人：史小冬

监督举报电话：0917-4956771

全国监督举报电话：12317



抄送：鹦鸽镇财政所、县财政预算评审中心、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。

太白县财政局

2024年9月10日印发
